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廊坊市广阳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研究拟定全区中小企业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发展目标，并组织实施。

（二）指导全区中小企业调整产业和产品结构，引导地区间、企业间经济技术合作，扶持区域特色经济的发展。

（三）指导中小企业宏观经营管理以及资产管理、财务管理和内部审计。

（四）指导中小企业质量标准工作。

（五）依法保护中小企业的合法权益，规范其生产和经营行为。

（六）指导中小企业技术进步、职工教育和培训、人才引进及企业经营管理者的培训。

（七）协同管理中小企业外事、外经、外贸工作，协调和指导中小企业招商引资、出口创汇工作。

（八）综合分析全区工业发展形势，研究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

（九）研究拟定主要工业行业规划，对全区工业现代化实施宏观指导。

（十）培育和促进全区工业产业基地建设，指导和协调工业园区建设和发展。

（十一）指导地方性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拟定。

（十二）指导引进重大技术改造和重大成套设备的消化创新工作。

（十三）组织工业重点项目前期工作，安排大中型及市管以上工业项目。

（十四）负责日常工业经济运行的检测分析和协调调度，组织解决工业经济运行中的有关重大问题。

（十五）指导全区行业协会工作。

（十六）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xx个，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基本性质** | **经费形式** |
| 1 | 廊坊市广阳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本级) | 行政单位 | 财政拨款 |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决算收入总计（含结转和结余）971.18万元。与2017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506.82万元，增长109.1%，主要原因是政务网络平台建设扩大覆盖范围，投入增大。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本年收入合计775.4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32.96万元，占94.5%；其他收入42.53万元，占5.5%。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本年支出合计792.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92.24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732.96万元,比2017年度增加361.6万元，增长97.4%，主要原因是政务网络平台建设扩大覆盖范围，投入增大；本年支出792.24万元，增加523.57万元，增长194.9%，主要原因是务网络平台建设扩大覆盖范围，投入增大。人员工资调整费用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32.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比年初预算增加48.4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等都有增加；本年支出792.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7%,比年初预算增加107.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等都有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792.2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6.15万元，占0.7%；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713.45万元，占9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2.21万元，占7.9%；住房保障（类）支出10.42万元，占1.3%。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49.7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37.4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512.2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共计5.15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2.85万元，增长123.9%，主要原因是因修车赔款追加预算；比2017年度决算增加4.89万元，增长1880.8%，主要原因是2017年公务用车使用率低。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较2017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15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比年初预算增加2.85万元，增长123.9%,主要原因是因修车赔款追加预算；比2017年度决算增加4.89万元，增长1,880.8%，主要原因是2017年公务用车使用率低。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较2017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15万元。**本部门2018年末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2.85万元，增长123.9%,主要原因是因修车赔款追加预算；比2017年度决算增加4.89万元，增长1,880.8%，主要原因是2017年公务用车使用率底。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8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无增减变化；较2017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认真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自查,对本部门全面规范预算绩效编制、严格预算执行管理、推进绩效评价工作、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等方面进行了自评，考核结果为良好。

1.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区工信局部门决算专项项目2项，共涉及预算资金470.75万元，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67.0%。

1.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共有2个项目进行评价，广阳区电子政务网络平台和信息化建设资金项目评价等级为良，评优率为50%；人才引进计划项目等级为良，平良率为50%。广阳区电子政务网络平台和信息化建设资金项目；该项目资金完成了机房升级改造，美中不足的是资金到位比较晚，造成完工和工程验收与资金拨付时间紧迫，部分后续工作需要来年开展。人才引进计划项目：项目资金到位比较早，因前期借助市局项目开展工作无需区级资金输出，当年虽然完成了项目但是资金并未支出，年底时间紧张只能19年再行开展此项工作。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12.2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94.54万元，增长27954.0%。主要原因是预算口径与决算口径有出入。较2017年度决算增加498.06万元，增长3,512.4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和预算项目追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95.78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95.7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比上年增加0辆，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只有一辆配额。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比上年增加（减少）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比上年增加（0套。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